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聽力學系學生實習計畫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第 1 版	104/1/22	聽力師教學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第 2 版	104/4/24	聽力師教學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第 3 版	105/3/09	聽力師教學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第 4 版	106/6/5	聽力師教學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第 5 版	107/6/4	聽力師教學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第 6 版	108/3/6	聽力師教學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第 7 版	108/5/6	聽力師教學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第 8 版	109/7/8	聽力師教學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第 9 版	110/6/2	聽力師教學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第 10 版	112/7/20	聽力師教學會議通過

修訂紀錄

修訂紀錄		
修訂日期	修訂內容摘要	版本
108.03.0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時數計算、學生聽力學實習週時表修正 2. 教學活動修訂 3. 評估機制與雙向回饋 	6
108.05.0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習學生學習護照清單修訂 2. e-portfolio 清單建立 3. DOPS 訓練前後測紀錄清單建立 4. 實習週時表時程調整 	7
109.07.0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習手冊修訂：教師名冊、成大數位學習網址更新 2. 學生聽力學實習週時表修正 	8
110.06.0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聽力實習生報告內容調整 2. 導師生會談次數調整 	9
112.07.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聽語專業倫理加入"對感染性病患的應對" 2. 學生學習護照改版 3. 實習內容新增 E-tub 及 EcochG 4. 個案報告改專題報告 5. 新增防疫規定 	10

一、目的：

提供臨床學生有機會將聽語基礎科學與臨床聽語各類障礙等專業知識統整與運用，學習與聽語障礙個案及相關醫療團隊中的專業人員建立完整聽語治療團隊，並熟悉聽語障礙的評量、檢查、治療、諮詢方法，培養日後優良臨床聽力師服務個案。專業實習課程讓學生進入聽語臨床現場，學習專業實務的方法與技術，務期統整與運用各聽語學科之專業知識，達成理論與實務並進的學習目的。

二、訓練目標

1. 學理與實務知識整合的臨床評估：選擇並且利用專業的聽語知識，從事聽與障礙患者的專業評估實習或在監督下從事相關儀器的使用協助聽語障礙的診斷，並基於專業的診斷給予個案及家屬說明、建議與諮詢。
2. 依照患者的障礙及程度，給予有學理基礎的治療檢查方法，並提供適當的儀器、教材、行為改變技術的策略，選擇適當的環境、設備和方法，使病人能得到有效的且專業的服務。
3. 學習處理事情的行政能力：各類事情做有組織、有系統的處理，時間的掌控能有效率的分配與應用，能隨時提供有益個案、家屬、相關人員聽語治療專業新知的訊息，學習成為兼具專業操守及行政能力的聽力師。

三、核心課程

(1) 課程規劃

聽力實習生訓練計劃課程規劃分成「聽力學檢查技術與實務」、「聽覺復健實務」二部分，各實習項目依實際操作的個案數計算時數，實習時數統計包含兒童聽力評估至少 30 小時、成人聽力評估至少 30 小時、兒童及成人聽能復健少 30 小時、內耳前庭功能評估少 30 小時。

(2) 時數計算

實習項目	時數計算
1 純音聽力檢查	20 分
2 鼓室圖檢查	5 分
3 鐮骨肌反射及衰退檢查	10 分
4 耳聲傳射檢查	20 分
5 聽性腦幹反應檢查〈ABR〉	30 分
6 ASSR	50 分
7 平衡機能檢查 (VNG)	90 分
8 ECoChG	30 分
9 VEMP	30 分
10 重心動搖儀	20 分
11 耳咽管功能檢查(ETF)	20 分
12 特殊檢查〈Stanger test…等〉	10 分
13 語音聽力檢查	20 分
14 協助電子耳調頻	30 分
15 聲場檢查	20 分
16 幼兒行為聽力檢查	20 分
17 正式報告撰寫〈至少 2 篇〉	20 分

(3) 實習時程

時間	實習內容
第一週	Orientation, 認識環境, 熟悉儀器操作及門診流程, 聽覺輔具調整軟體熟悉與操作
第二至三週	執行成人 Impedance, PTA, OAE, ETF 耳咽管功能檢查, 協助幼兒檢查
第四週	可獨立執行成人 Impedance, PTA,

第五週	監督下執行 Speech test, 電生理檢查(ABR, EcochG), 平衡功能檢查, 新生兒聽力篩檢
第六週	學習執行幼兒聽力檢查, 電生理檢查(ABR, EcochG), 平衡功能檢查(VSR, VEMP)
第七至八週	各項成人與兒童聽力檢查, 平衡功能檢查, 儀器熟悉與操作練習, 協助人工耳蝸調頻, Journal 報告、個案自覺聽能障礙評估(問卷)
第九至十週	各項成人與兒童聽力檢查, 平衡功能檢查, 協助人工耳蝸調頻、個案自覺聽能障礙評估(問卷)
第十一至十二週	各項成人與兒童聽力檢查, 平衡功能檢查, 協助人工耳蝸調頻、個案自覺聽能障礙評估(問卷)
第十二至十六週	各項成人與兒童聽力檢查, 協助人工耳蝸調頻, 專題報告

成大醫院學生聽力學實習週時表

第一、二週

星期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8:30~9:30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職前講習 認識環境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Impedance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PTA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E-tube test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OAE
9:30~12:3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12:30~1:00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1:00~4:00	熟悉環境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4:00~5:00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第三、四週

星期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8:30~9:30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ABR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ASSR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VEMP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EcochG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VSR
9:00~12:3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12:30~1:00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1:00~4:0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4:00~5:00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第五週

星期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8:30~9:30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9:00~12:30	新生兒聽力 篩檢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12:30~1:00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1:00~4:0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個案自覺聽 能障礙評估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個案自覺聽 能障礙評估
4:00~5:00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第六~十六週

星期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8:30~9:30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9:00~12:3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12:30~1:00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1:00~4:0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個案自覺聽 能障礙評估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個案自覺聽 能障礙評估
4:00~5:00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四、其他教學活動

除門診聽力技能實務操作實習外，本部亦安排其他教學活動，唯教學活動視狀況及個案情形彈性調整，教學活動安排多於星期四下午進行，敘述如下：

1. 教師平常利用空餘時間為學生做各項檢查操作示範，學生在教師監督下實際演練，平常亦可利用閒暇時間做操作練習，直至熟練為止。
2. 學生每期實習需做期刊報告及專題報告各一次，教師亦利用空餘時間帶領學生做期刊討論、專書導讀、資料搜尋等活動，亦不定期安排助聽輔具新知教學，學生在臨床操作上遇任何問題皆可隨時提出，教師利用空餘時間為學生做操作示範及講解。
3. 報告專題以某項檢查為主，實習學生至少閱讀三篇近期期刊，並加上一位臨床個案完成報告；執行跨領域教學的兩位前期實習學生則不用做專題報告。
4.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若遇有接受人工電子耳手術之個案，則安排在教師帶領下進開刀房進行人工電子耳術中監測見習，並視狀況在監督下實際操作。
5. 每期實習安排學生與聽力篩檢個案管理師至嬰兒室了解新生兒聽力篩檢業務，並在監督下實際操作。
6. 安排與見習醫學生共同接受相關醫學及聽力學知識教學。
7. 學生每期必須接受學前講習，內容包含安寧療護課程 2 小時，防護設備，針刺預防，醫院感染管制措施，
8. 鼓勵學生參加醫病溝通，資訊安全，醫院醫學論理委員會運作，實證醫學工作坊等相關課程
9. 定期由教師帶領參加人工耳蝸跨領域團隊會議
10. 本部不定期舉辦聽覺輔具新知研討會，時間視門診狀況彈性調整。

* 教學活動的次數與時間由教師視病人及門診狀況彈性調整。

【學生安全防護訓練】

一、本院設有勞工安全室，並訂有員工意外事故通報系統，相關工作安全及注意事項於學生第一天報到時，在環境介紹時即予以說明並示範，實習學生安全防护詳述如下：

- (一) 聽力室備有水槽、及消毒液等相關洗手用品，學生有需要時可以隨時洗手保護自身安全。
- (二) 聽力室備有乾洗手液，以供學生於接觸病人前／後及必要時使用。
- (三) 平時接觸病人時鼓勵學生戴上口罩以保護自己。
- (四) 遇有感染性疾病或衛生習慣不佳之患者，提供手套使用。
- (五) 面對 HIV 帶原或其他感染性疾病患者，施測前必先提醒學生，施測後務必先洗手才可接觸下一位病人，其使用過之耳塞、棉球等，必須予以包裹後與其他感染性廢棄物統一處理。
- (六) 可能觸及患者體液血液時，應配戴口罩、手套。
- (七) 染有病人血液、體液分泌物之紗布、敷料、棉片屬感染性廢棄物需依規定分類處理。
- (八) 學生若有傷口或未癒之皮膚炎，傷口應予以包紮，避免直接與患者接觸，直到痊癒。
- (九) 清潔使用過的耳塞時務必戴上手套。
- (十) 實習期間若不慎被污染之針頭等尖銳物刺傷或病患血液噴濺，應立即依本院相關作業程序處理。(緊急通報系統
<http://www.hosp.ncku.edu.tw/nckm/notice/notice.htm>)
- (十一) 流感疫苗施打期間，鼓勵學生前往施打。
- (十二) 緊急時的逃生路線學生報到當天即由教師說明指引。
- (十三) 學生實習相關防疫規定依據本院公佈滾動式調整。

五、評估機制與雙向回饋

1. 學生依實習不同階段進行學前及學後評估，並依學習狀況調整教學進度及內容。
2. 學生的評核分為期初與期末，期末的評核配合實習規劃「聽力學檢查技術與實務」予以評核。
3. 學生每期需繳交期刊討論一篇，專題報告，並在聽語室聯合會議上口頭報告，並由由醫師、聽力臨床教師共同評分，平均分數達 70 分級格，報告時間由教師視狀況安排。
4. 實習期間教師至少與學生進行「導生會談」二次，討論學習狀況、學習進度等；原則上學生到站 6 週後及期末(12 週左右)導師生會談各一次，會談時間由導師視臨床狀況彈性調整。學生遇有學習上或生活上的困難可藉此向導師反應，導師應協

助解決並予以輔導。

5. 學生實習結束前填寫臨床訓練問卷及滿意度調查表，結果將作為日後教學訓練調整之依據。

6. 學生學中評估結果為 1-2 分相當不熟悉或期刊報告成績低於 70 分，則為學習成果不佳，應加強輔導並進行補強機制。

六、實習規範

【壹、臨床實習教學規則】

1、指導老師與實習學生盡可能採一對一指導教學，治療模式採個別式或小組式治療。

2、實習方式一障礙複雜性循序漸進原則。

3、實習結束需將個案資料含實習個案類型、時數〈實際從事檢查、評估、治療、諮詢時間〉打字整理於「實習個案一覽表」及「實習時數統計表」內，由指導老師簽名後繳交回學系備查；另一份則由同學保留，切記由指導老師簽名後才生效。

【貳、聽語專業倫理的遵守】

學生在實習期間，在臨床指導老師的監督下，依據聽語專業倫理精神給予個

案最專業與最佳的評估、檢查、治療、諮詢，並且培養獨立的專業的精神和負責盡職的工作態度，同時注意與學習下列各項：

一、臨床實習的態度與行為：

實習期間務必注意衣著整潔，培養守時、守規律、認真負責的態度，並且遵守聽語專業倫理道德。

二、專業倫理問題：

1. 在檢查評估治療過程中，需保護自己、患者的權益、隱私與安全。
2. 保護個案檢查的資料，不可外洩個案的治療與檢查紀錄，個案的病歷紀錄、評估或檢查報告，不得複製或攜出院外。
3. 不可在公眾場所公開討論個案的治療狀況以維護其隱私權。
4. 實習單位內教材、儀器均不得擅自攜出，違者以偷竊論，並記過處分。
5. 個案的聽語紀錄須依照各實習單位的相關流程才可釋放給個案或家屬。
6. 未經指導老師監督下不可擅自進行實習工作。
7. 勿將個案單獨留置於治療、檢查室中；治療、檢查中需隨時留意個案的安全或身體狀況。
8. 建立個案及其家屬間良好的溝通治療關係，不可無故爭吵辯解。
9. 在面對特殊個案如 HIV 帶原者時，須兼顧感控及病人感受，勿過度反應

【參、學生實習守則】

一、出勤規定：

- 1、遵守實習醫院的出勤時間規定，準時從事個案檢查、評估與治療，不得無故缺席、提早或中途離開；若需出席本校校內各項教學活動及會議，請告知指導老師。
- 2、服裝儀容應端莊整潔，並須穿著佩帶個人名牌的治療制服。

- 3、應隨時注意個案及自身安全與衛生維護，以維持最佳的治療品質。
- 4、注意實習單位的安全措施並充分的配合。
- 5、隨時注意與維護治療環境整潔、衛生與安全。
- 6、注意使用儀器、設備的保養與清潔維護。
- 7、在檢查室應保持安靜，不可高聲喧嘩。
- 8、非必要的私人物品，請勿攜入治療室內，並將私人物品在指定區域置放整齊。
- 9、星期六、日與國定假日依據學校行事曆不需實習；但依實習單位的需求可有特殊的考量。

二、技術與實務：

- 1、推廣與吸收聽語專業新知，以提供個案最佳專業服務品質。
- 2、參與治療團隊的個案研討會議並與相關專業人員進行溝通，並提供適當個案處置看法與建議，以達到專業間的互助關係而提升治療成效。
- 3、熱心學習，並隨時請教臨床指導老師評估，討論其檢查或治療方式、治療目標設定、使用材料或儀器，並記錄個案的治療過程，提供完整評估、檢查或治療報告。
- 4、若需參加學校聽與專業課程、學系的研究計畫、論文發表、學系研討會等，應事先徵求指導老師同意並請假。

【肆、實習出勤考核暨請假規定】

實習出勤

一、實習出勤依據：

- 1、依各醫院訂定之實習學生出勤時間表，確實執行實習班別與上下班時間。
- 2、實習指導老師若請假，出差三天以上，建議向督導老師及系助理反應，由學系另做安排。

3、如遇颱風時天候不佳，市政府公告停止上班上課時，學生得依公告不需到院上班，不列入事假計算。

二、實習出勤罰則：

未依實習單位出勤的時間而有遲到、早退等現象，或已排定個案未能準時進行實習，或提早個案治療或檢查的時間，若有以上狀況並由實習指導老師像學系反應三次以上記錄，則終止實習進度。

請假

一、假別：

- 1、事假：須於一天前向該單位老師請准方可離開；若當天有偶發事故需請假者須於當天上午8：30前以電話向實習指導老師請准，但以三次為限，超過三次則以曠課論。
- 2、病假：可於事後補請，但須於請假當天8：30前以電話通知該單位老師，且於假期後立即向該單位老師請假，並附公立醫院診斷證明。〈一天以上附醫院證明〉
- 3、公假：不超過二次，請假手續比照事假，但須附證明文件。

二、連續請假三天〈含〉以上者，須經臨床教師、科室主任及學校督導導師同意。

三、未完成請假手續而擅自離開醫院者枉顧患者權利，以曠課論，並記警告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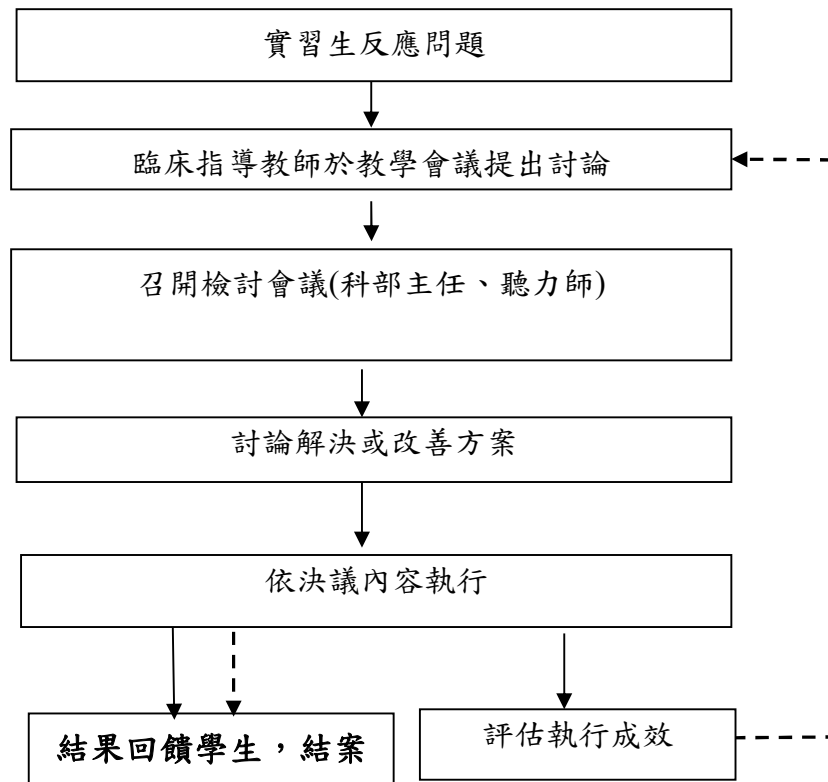
四、請假總天數〈不含公假〉不得超過三天，超過部份必須於畢業前自行回學校補足時數。

五、請假手續：填寫學系核發之請假單，經臨床指導老師簽章核准始得離開。〈由老師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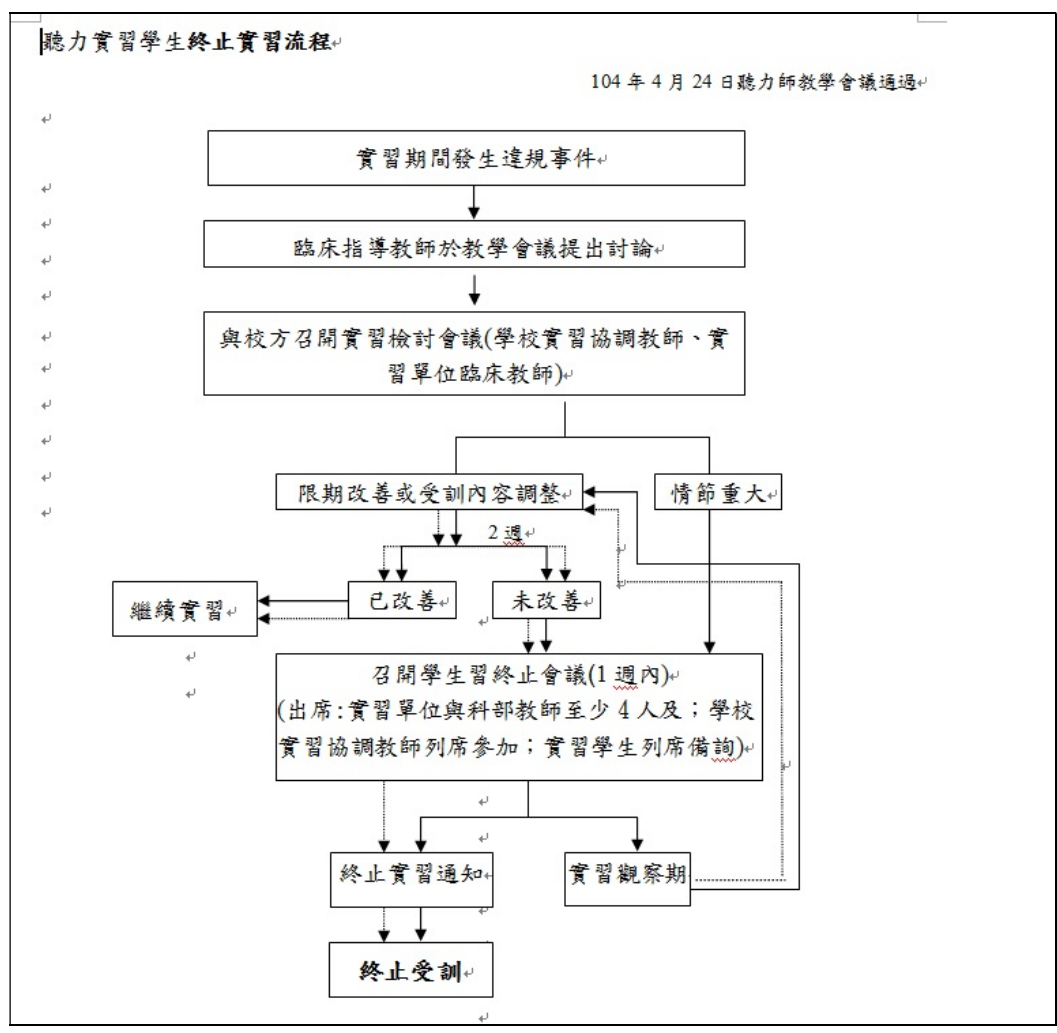
【伍、臨床實習資格取消管理辦法及申訴管道】

- 一、實習同學在實習期間，無故缺席一次（視同曠職）或三次以上的遲到、早退的紀錄者。
- 二、實習開始一個月後因專業能力或態度不佳等原因，而無法執行實習業務者。
- 三、實習期間無論是檢查、評量、或治療的步驟或方法，經由老師指正但屢次無法修正而損害個案權益者。
- 四、實習期間所要求的書面或口頭報告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完成，且未告知而自行延遲繳交者。
- 五、實習期間損害實習單位之儀器設備等且未告知或賠償，而由指導老師或單位向學系屢次反映而不理會者。
- 六、學生實習成效不佳，教師可以視情況增加導談次數以發覺學習困難之處，學生有任何問題可透過導師或是直接跟科部申訴，亦可直接向教學中心反應，科部會針對問題予以解決，學生申訴專線：分機 4625，學員申訴專線：4350。

七、聽力實習學生反應問題流程



八、聽力實習學生終止實習流程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聽力室學生實習手冊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聽力室 實習生反映問題及溝通管道

親愛的同學：

歡迎來到耳鼻喉部聽力室實習，在未來的學習過程中，若你對課程內容、教學方法、教學資源教學環境或個人生活學習的問題可透過下列管道反應：

- (1) 導師訪談：至少一次
- (2) 各教師電子信箱

教師	電話	電子信箱
李恆惠老師	2949	leehh@mail.ncku.edu.tw
劉淑惠老師	2948	liush@mail.ncku.edu.tw
陳嘉思老師	2949	kiwinatasha@hotmail.com
游鎮仰老師	2949	yutrying@gmail.com

- (3) 部門電子信箱：em75311@email.ncku.edu.tw
- (4) 會議反應：聽語室會議
- (5) 口頭反應
- (6) 教學中心問卷調查：一次
- (7) 教學中心電子信箱
- (8) 滿意度調查
- (9) 與學生加 line 群組,以利師生交流。

所屬學校：_____

學生姓名：_____

實習期間：_____

聽力學實習時程

時間	實習內容
第一週	Orientation, 認識環境, 熟悉儀器操作及門診流程, 聽覺輔具調整軟體熟悉與操作
第二至三週	執行成人 Impedance, PTA, OAE, ETF 耳咽管功能檢查, 協助幼兒檢查
第四週	可獨立執行成人 Impedance, PTA,
第五週	監督下執行 Speech test, 電生理檢查(ABR, EcochG), 平衡功能檢查, 新生兒聽力篩檢
第六週	學習執行幼兒聽力檢查, 電生理檢查(ABR, EcochG), 平衡功能檢查(VSR, VEMP)
第七至八週	各項成人與兒童聽力檢查, 平衡功能檢查, 儀器熟悉與操作練習, 協助人工耳蝸調頻, Journal 報告、個案自覺聽能障礙評估(問卷)
第九至十週	各項成人與兒童聽力檢查, 平衡功能檢查, 協助人工耳蝸調頻、個案自覺聽能障礙評估(問卷)
第十一至十二週	各項成人與兒童聽力檢查, 平衡功能檢查, 協助人工耳蝸調頻、個案自覺聽能障礙評估(問卷)
第十二至十六週	各項成人與兒童聽力檢查, 協助人工耳蝸調頻, 專題報告

時數計算

實習項目	時數計算
1 純音聽力檢查	20 分
2 鼓室圖檢查	5 分
3 鐮骨肌反射及衰退檢查	10 分
4 耳聲傳射檢查(OAE)	20 分
5 聽性腦幹反應檢查〈ABR〉	30 分
6 ASSR	50 分
7 平衡機能檢查 (VNG)	90 分

8	ECoChG	40 分
9	VEMP	30 分
10	耳咽管功能檢查 (ETF)	20 分
11	重心動搖儀	20 分
12	特殊檢查〈Stanger test…等〉	10 分
13	語音聽力檢查	20 分
14	協助電子耳調頻	30 分
15	聲場檢查	20 分
16	幼兒行為聽力檢查	30 分
17	專書導讀及個案討論	30 分

成大醫院學生聽力學實習週時表

成大醫院學生聽力學實習週時表

第一、二週

星期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時間					
8:30~9:30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職前講習 認識環境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Impedance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PTA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E-tube test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OAE
9:30~12:3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12:30~1:00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1:00~4:00	熟悉環境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4:00~5:00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第三、四週

星期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時間					
8:30~9:30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儀器介紹操	儀器介紹操	儀器介紹操	儀器介紹操	儀器介紹操

	作練習 ABR	作練習 ASSR	作練習 VEMP	作練習 EcochG	作練習 VSR
9:00~12:3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12:30~1:00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1:00~4:0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4:00~5:00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第五週

星期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8:30~9:30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9:00~12:30	新生兒聽力篩檢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12:30~1:00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1:00~4:0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個案自覺聽能障礙評估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個案自覺聽能障礙評估
4:00~5:00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第六~十六週

星期 時間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8:30~9:30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9:00~12:3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12:30~1:00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午休
1:00~4:00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個案自覺聽能障礙評估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臨床實習、 個案自覺聽能障礙評估
4:00~5:00	教學討論與回饋、期刊文獻查證探討、個案討論 *教師於學術活動不必參與臨床服務				

【教學活動】

學生實習除接受臨床技能訓練外，其他教學活動安排如下：

1. 教師平常利用空餘時間為學生做各項檢查操作示範，學生在教師監督下實際演練，平常亦可利用閒暇時間做操作練習，直至熟練為止
2. 學生每期實習需做期刊報告及專題報告各一次，教師亦利用空餘時間帶領學生做期刊討論、專書導讀、資料搜尋等活動，亦不定期安排聽力學相關新知教學活動，學生在臨床操作上遇任何問題皆可隨時提出，教師利用空餘時間為學生做操作示範及講解。

3. 報告專題以某項檢查為主，實習學生至少閱讀三篇近期期刊，並加上一位臨床個案完成報告；執行跨領域教學的兩位前期實習學生則不用做專題報告。
4.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若遇有接受人工耳蝸手術之個案，則安排在教師帶領下進開刀房進行人工耳蝸術中監測見習，並視狀況在監督下實際操作
5. 每期實習安排學生與聽力篩檢個案管理師至嬰兒室了解新生兒聽力篩檢業務，並在監督下實際操作
6. 安排與見習醫學生共同接受相關醫學及聽力學知識教
7. 學生每期必須接受學前講習，內容包含安寧療護課程 2 小時，防護設備，針刺預防，醫院感染管制措施
8. 鼓勵學生參加醫病溝通，資訊安全，醫院醫學論理委員會運作，實證醫學工作坊等相關課程
9. 定期由教師帶領參加人工耳蝸跨領域團隊會議
10. 本部不定期舉辦聽覺輔具新知研討會，時間視門診狀況彈性調整。

* 教學活動的次數與時間由教師視病人及門診狀況彈性調整。

【學生安全防護訓練】

一、本院設有勞工安全室，並訂有員工意外事故通報系統，相關工作安全及注意事項於學生第一天報到時，在環境介紹時即予以說明並示範，實習學生安全防護詳述如下：

- (一) 聽力室備有水槽、及消毒液等相關洗手用品，學生有需要時可以隨時洗手保護自身安全。
- (二) 聽力室備有乾洗手液，以供學生於接觸病人前／後及必要時使用。
- (三) 平時接觸病人時鼓勵學生戴上口罩以保護自己。
- (四) 遇有感染性疾病或衛生習慣不佳之患者，提供手套使用。
- (五) 面對 HIV 帶原或其他感染性疾病患者，施測前必先提醒學生，施測後務必先洗手才可接觸下一位病人，其使用過之耳塞、棉球等，必須予以包裹後與其他感染性廢棄物統一處理。
- (六) 可能觸及患者體液血液時，應配戴口罩、手套。
- (七) 染有病人血液、體液分泌物之紗布、敷料、棉片屬感染性廢棄物需依規定分類處理。
- (八) 學生若有傷口或未癒之皮膚炎，傷口應予以包紮，避免直接與患者接觸，

直到痊癒。

(九) 清潔使用過的耳塞時務必戴上手套。

(十) 實習期間若不慎被污染之針頭等尖銳物刺傷或病患血液噴濺，應立即依本院相關作業程序處理。

(緊急通報系統 <http://www.hosp.ncku.edu.tw/nckm/notice/notice.htm>)

(十一) 流感疫苗施打期間，鼓勵學生前往施打。

(十二) 緊急時的逃生路線學生報到當天即由教師說明指引。

(十三) 學生實習相關防疫規定依據本院公佈事項滾動式調整。

【評估機制與雙向回饋】

1. 學生依實習不同階段進行學前及學後評估，並依學習狀況調整教學進度及內容。
2. 學生的評核分為期初與期末，期末的評核配合實習規劃「聽力學檢查技術與實務」予以評核。
3. 學生每期需繳交期刊討論一篇，專題報告，並在聽語室聯合會議上口頭報告，並由醫師、聽力臨床教師共同評分，平均分數達 70 分級格，報告時間由教師視狀況安排。
4. 實習期間教師至少與學生進行「導生會談」二次，討論學習狀況、學習進度等；原則上學生到站 6 週後及期末(12 週左右)導師生會談各一次，會談時間由導師視臨床狀況彈性調整。學生遇有學習上或生活上的困難可藉此向導師反應，導師應協助解決並予以輔導。
5. 學生實習結束前填寫臨床訓練問卷及滿意度調查表，結果將作為日後教學訓練調整之依據。
6. 學生學中評估結果為 1-2 分相當不熟悉或期刊報告成績低於 70 分，則為學習成果不佳，應加強輔導並進行補強機制。

成大醫院實習學生醫圖電子資源使用規定

*學生於本院實習期間可使用本校醫圖電子資源，醫圖使用帳密編碼規則如下，實習結束繳回實習證後，帳密立即失效

帳密/身份別	本地生	外籍生
帳號	9+身分證號(不含英文字母)	90+居留證號(不含英文字母)
密碼	身分證(居留證)後 4 碼+生日月日 4 碼，共 8 碼	
期限	實習期間之起始日至截止日	
範例	<p>實習生 A，身分證字號為 A12345<u>6789</u>，生日為 1 月 2 號。</p> <p>帳號為 <u>9123456789</u>，密碼為 <u>67890102</u></p> <p>外籍實習生 B，居留證為 AA0001<u>2345</u>，生日為 1 月 2 號</p> <p>帳號為 <u>9000012345</u>，密碼為 <u>23450102</u></p>	

成大電子學習歷程與數位學習

*學生於本院實習期間，需依照表訂進度完成「Eportfolio-電子學習歷程」以及「XMS-聽力師數位學習」。使用帳密編碼規則如下，實習結束繳回實習證後，帳密立即失效。

	E-portfolio-成大醫院電子學習歷程	XMS 聽力師數位學習
網址	Eportfolio.hosp.ncku.edu.tw	Audxms.hosp.ncku.edu.tw
帳號	身分證(居留證)共十碼	
密碼	西元年月日共八碼	
QR-Code	 	

成大醫院耳鼻喉部聽力室

臨床實習規範

【壹、臨床實習教學規則】

1、指導老師與實習學生盡可能採一對一指導教學，治療模式採個別式或小組式治療。

2、實習方式一障礙複雜性循序漸進原則。

3、實習結束需將個案資料含實習個案類型、時數〈實際從事檢查、評估、治療、諮詢時間〉打字整理於「實習個案一覽表」及「實習時數統計表」內，由指導老師簽名後繳交回學系備查；另一份則由同學保留，切記由指導老師簽名後才生效。

【貳、聽語專業倫理的遵守】

學生在實習期間，在臨床指導老師的監督下，依據聽語專業倫理精神給予個案最專業與最佳的評估、檢查、治療、諮詢，並且培養獨立的專業的精神和負責盡職的工作態度，同時注意與學習下列各項：

一、臨床實習的態度與行為：

實習期間務必注意衣著整潔，培養守時、守規律、認真負責的態度，並且遵守聽語專業倫理道德。

二、專業倫理問題：

1. 在檢查評估治療過程中，需保護自己、患者的權益、隱私與安全。
2. 保護個案檢查的資料，不可洩洩個案的治療與檢查紀錄，個案的病歷紀錄、評估或檢查報告，不得複製或攜出院外。

3. 不可在公眾場所公開討論個案的治療狀況以維護其隱私權。
4. 實習單位內教材、儀器均不得擅自攜出，違者以偷竊論，並記過處分。
5. 個案的聽語紀錄須依照各實習單位的相關流程才可釋放給個案或家屬。
6. 未經指導老師監督下不可擅自進行實習工作。
7. 勿將個案單獨留置於治療、檢查室中；治療、檢查中需隨時留意個案的安全或身體狀況。
8. 建立個案及其家屬間良好的溝通治療關係，不可無故爭吵辯解。
9. 在面對特殊個案如 HIV 帶原者時，須兼顧感控及病人感受，勿過度反應

【參、學生實習守則】

一、 出勤規定：

- 1、遵守實習醫院的出勤時間規定，準時從事個案檢查、評估與治療，不得無故缺席、提早或中途離開；若需出席本校校內各項教學活動及會議，請告知指導老師。
- 2、服裝儀容應端莊整潔，並須穿著佩帶個人名牌的治療制服。
- 3、應隨時注意個案及自身安全與衛生維護，以維持最佳的治療品質。
- 4、注意實習單位的安全措施並充分的配合。
- 5、隨時注意與維護治療環境整潔、衛生與安全。
- 6、注意使用儀器、設備的保養與清潔維護。
- 7、在檢查室應保持安靜，不可高聲喧嘩。
- 8、非必要的私人物品，請勿攜入治療室內，並將私人物品在指定區域置放整齊。
- 9、星期六、日與國定假日依據學校行事曆不需實習；但依實習單位的需求可有特殊的考量。

二、技術與實務：

- 1、推廣與吸收聽語專業新知，以提供個案最佳專業服務品質。
- 2、參與治療團隊的個案研討會議並與相關專業人員進行溝通，並提供適當個案處置看法與建議，以達到專業間的互助關係而提升治療成效。
- 3、熱心學習，並隨時請教臨床指導老師評估，討論其檢查或治療方式、治療目標設定、使用材料或儀器，並記錄個案的治療過程，提供完整評估、檢查或治療報告。
- 4、若需參加學校聽與專業課程、學系的研究計畫、論文發表、學系研討會等，應事先徵求指導老師同意並請假。

【肆、實習出勤考核暨請假規定】

實習出勤

一、實習出勤依據：

- 1、依各醫院訂定之實習學生出勤時間表，確實執行實習班別與上下班時間。
- 2、實習指導老師若請假，出差三天以上，建議向督導老師及系助理反應，由學系另做安排。
- 3、如遇颱風時天候不佳，市政府公告停止上班上課時，學生得依公告不需到院上班，不列入事假計算。

二、實習出勤罰則：

未依實習單位出勤的時間而有遲到、早退等現象，或已排定個案未能準時進行實習，或提早個案治療或檢查的時間，若有以上狀況並由實習指導老師像學系反應三次以上記錄，則終止實習進度。

請假

一、假別：

- 1、事假：須於一天前向該單位老師請准方可離開；若當天有偶發事故需請假者須於當天上午 8：30 前以電話向實習指導老師請准，但以三次為限，超過三次則以曠課論。
- 2、病假：可於事後補請，但須於請假當天 8：30 前以電話通知該單位老師，且於假期後立即向該單位老師請假，並附公立醫院診斷證明。〈一天以上附醫院證明〉
- 3、公假：不超過二次，請假手續比照事假，但須附證明文件。

二、連續請假三天〈含〉以上者，須經臨床教師、科室主任及學校督導導師同意。

三、未完成請假手續而擅自離開醫院者枉顧患者權利，以曠課論，並記警告一次。

四、請假總天數〈不含公假〉不得超過三天，超過部份必須於畢業前自行回學校補足時數。

五、請假手續：填寫學系核發之請假單，經臨床指導老師簽章核准始得離開。〈由老師記錄〉

成大醫院實習學生請假流程

教學中心



學籍系統



登入



請假作業



新增



填寫內容



列印



核章(指導老師核章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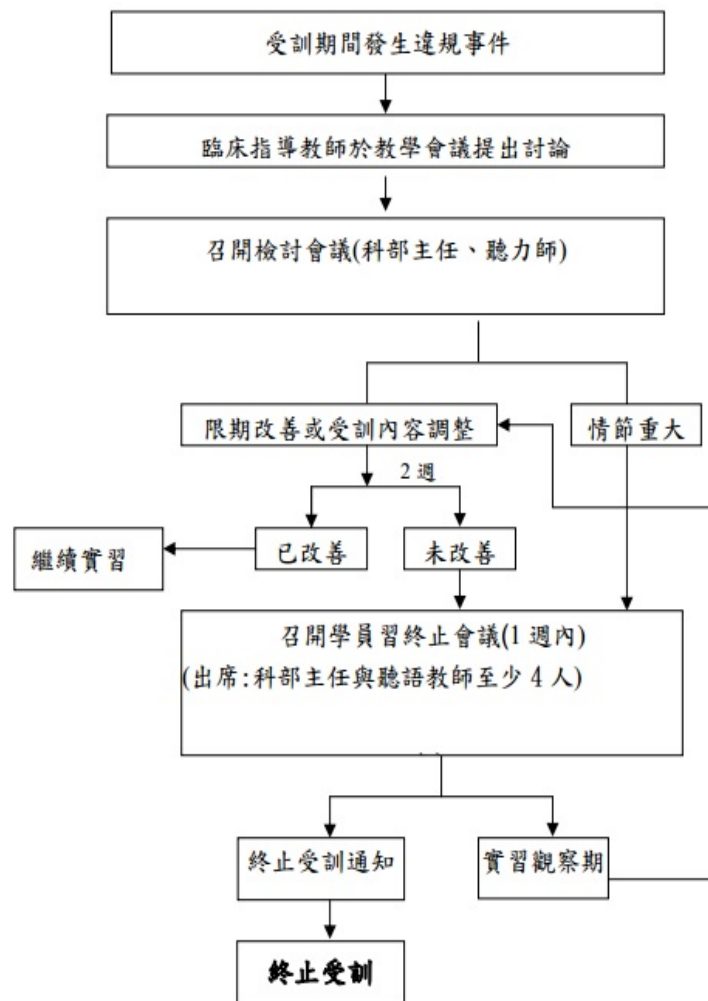
教學中心備查

【伍、臨床實習資格取消管理辦法及申訴管道】

- 八、實習同學在實習期間，無故缺席一次（視同曠職）或三次以上的遲到、早退的紀錄者。
- 九、實習開始一個月後因專業能力或態度不佳等原因，而無法執行實習業務者。
- 十、實習期間無論是檢查、評量、或治療的步驟或方法，經由老師指正但屢次無法修正而損害個案權益者。
- 十一、實習期間所要求的書面或口頭報告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完成，且未告知而自行延遲繳交者。
- 十二、實習期間損害實習單位之儀器設備等且未告知或賠償，而由指導老師或單位向學系屢次反映而不理會者。
- 十三、學員/學生實習成效不佳，教師可以視情況增加導談次數以發覺學習困難之處，學生有任何問題可透過導師或是直接跟科部申訴，亦可直接向教學中心反應，科部會針對問題予以解決，學生申訴專線：分機 4625，學員申訴專線：4350。

聽力學生(員)適應困難輔導流程

104年4月24日聽力師教學會議制定通過



備註：

1. 受訓單位教師：係指受訓單位中，具有教學督導資格的聽力臨床教師。
2. 聽語教師：係指科部內具有臨床教學資格的臨床教師，如耳鼻喉部主任、聽力師、語言治療師等各職類之臨床教師；其中應包含聽力臨床教師至少三名。
3. 實習終止會議至少須有5位科部臨床教師出席始得召開，出席人數之2/3以上(含2/3)通過，則為通過該決議。

成大醫院聽力實習學生學習護照

實習學生學習心得紀錄清單

學習項目/預計完成時間	完成日期	教師簽名
1.Orientation (實習第一週)		
2. 安寧療護課程(線上課程) (實習第一週)		
3. 成人聽力評估(實習第二週至四週)		
4. 語言聽力檢查 (實習第四週至五週)		
5. 兒童聽力評估 (實習第五週至六週)		
6. 嬰幼兒聲場聽力評估 VRA/BOA (實習第六週至八週)		
7. 平衡功能檢查 (實習第八週至十週)		
8. 電生理檢查 (實習第十週至第十二週)		
9. 期刊報告 (實習第八週至十週) *e-portfolio 教師回饋-口頭報告評分表		
10. 專題報告 (實習第十週至第十二週) *e-portfolio 檔案上傳-綜合		
11. 嬰兒室新生兒聽力篩檢 (實習第八週至十週)		
12. 開刀房人工電子耳術中監測 (實習第八週至十週)		

實習學生電子學習歷程(e-portfolio)清單

項目/預計完成時間	完成日期	教師簽名
1. 導師學員/生座談會紀錄 (實習第6週)		
2. 導師學員/生座談會紀錄 (實習第八週至十週)		
3. 學員生回饋-學員生滿意度調查表 (實習第十四週至第十六週)		
4. 學員生回饋-學員生臨床訓練問卷 (實習第十四週至第十六週)		

※ 註：各學習內容及時間視門診及個案狀況由教師彈性調整。

成大醫院聽力實習學生學習護照

實習學生學習心得紀錄清單

學習項目/預計完成時間	完成日期	教師簽名
1. Orientation (實習第一週)		
2. 安寧療護課程(線上課程) (實習第一週)		
3. 成人聽力評估(實習第二週至四週)		
4. 語言聽力檢查 (實習第四週至五週)		
5. 兒童聽力評估 (實習第五週至六週)		
6. 嬰幼兒聲場聽力評估 VRA/BOA (實習第六週至八週)		
7. 平衡功能檢查 (實習第八週至十週)		
8. 電生理檢查 (實習第十週至第十二週)		
9. 期刊報告 (實習第八週至十週) *e-portfolio 教師回饋-口頭報告評分表		
10. 專題報告 (實習第十週至第十二週) *e-portfolio 檔案上傳-綜合		
11. 嬰兒室新生兒聽力篩檢 (實習第八週至十週)		
12. 開刀房人工電子耳術中監測 (實習第八週至十週)		

實習學生電子學習歷程(e-portfolio)清單

項目/預計完成時間	完成日期	教師簽名
1. 導師學員/生座談會紀錄 (實習第6週)		
2. 導師學員/生座談會紀錄 (實習第八週至十週)		
3. 學員生回饋-學員生滿意度調查表 (實習第十四週至第十六週)		
4. 學員生回饋-學員生臨床訓練問卷 (實習第十四週至第十六週)		

- 註：各學習內容及時間視門診及個案狀況由教師彈性調整。

訓練前後測紀錄

訓練項目/預計完成時間	完成日期	教師簽名
DOPS 訓練前後測紀錄		
成人聽力評估(實習第二週)－前測		
成人聽力評估(實習第十二週至第十四週)－後測		
兒童聽力評估(實習第二週)－前測		
兒童聽力評估(實習第十二週至第十四週)－後測		
前庭功能評估(實習第二週)－前測		
前庭功能評估(實習第十二週至第十四週)－後測		
OSCE 教案評核前後測紀錄		
聽性腦幹反應教案評核(實習第四週)－前測		
聽性腦幹反應教案評核(實習第十二週至第十四週)－後測		

實習學生時數總表

項目/預計完成時間	完成日期	教師簽名
1. 實習學生時數總表上傳 KM (實習第十六週)		

實習學生筆試紀錄

項目/預計完成時間	完成日期	教師簽名
1. 學前筆試(實習第一週至第二週)		
2. 學後筆試(實習第十二週至第十四週)		

XMS 數位學習

項目/預計完成時間	完成日期	教師簽名
1. 教材一/二學前筆試(實習第一週至第二週)		
2. 教材一/二學後筆試(實習第十二週至第十四週)		
3. 人工電子耳學習筆記(實習第十二週至第十四週)		
4. XMS 滿意度問卷(實習第十二週至第十四週)		

